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7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9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3,740,474.5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运用各种投资工具及投资策略，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短期利率变动的合理预判，采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利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综合分析宏观经济指标，包括全球经济发展形势、国内经济情况、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物价水平变动趋势、利率水平和市场预期、通货膨胀率、货币供应量等，对短期利率走势进行综合判断，同时分析央行公开市场操作、主流资金的短期投资倾向、债券供给、货币市场与资本市场资金互动等，并根据动态预期决定和调整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预期市场利率水平上升，适度缩短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以降低组合下跌风险；预期市场利率水平下降，适度延长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以分享债券价格上升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长期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A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B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701	000707	01647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45,975,350.58 份	500,512,951.55 份	387,252,172.39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A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B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E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40,628.37	2,553,059.96	1,450,106.33
2. 本期利润	1,340,628.37	2,553,059.96	1,450,106.33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5,975,350.58	500,512,951.55	387,252,172.3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基金的债券投资采用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以避免债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652%	0.0011%	0.3329%	0.0000%	0.0323%	0.0011%
过去六个月	0.7374%	0.0011%	0.6722%	0.0000%	0.0652%	0.0011%
过去一年	1.6212%	0.0015%	1.3472%	0.0000%	0.2740%	0.0015%
过去三年	5.4295%	0.0014%	4.0500%	0.0000%	1.3795%	0.0014%
过去五年	9.8789%	0.0014%	6.7472%	0.0000%	3.1317%	0.001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0.4561%	0.0028%	14.2286%	0.0000%	16.2275%	0.0028%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净值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	-------	-------	-------	-------	-----	-----

	①	标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0.4247%	0.0011%	0.3329%	0.0000%	0.0918%	0.0011%
过去六个月	0.8577%	0.0011%	0.6722%	0.0000%	0.1855%	0.0011%
过去一年	1.8646%	0.0015%	1.3472%	0.0000%	0.5174%	0.0015%
过去三年	6.1905%	0.0014%	4.0500%	0.0000%	2.1405%	0.0014%
过去五年	11.2026%	0.0014%	6.7472%	0.0000%	4.4554%	0.0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7917%	0.0028%	14.2286%	0.0000%	19.5631%	0.0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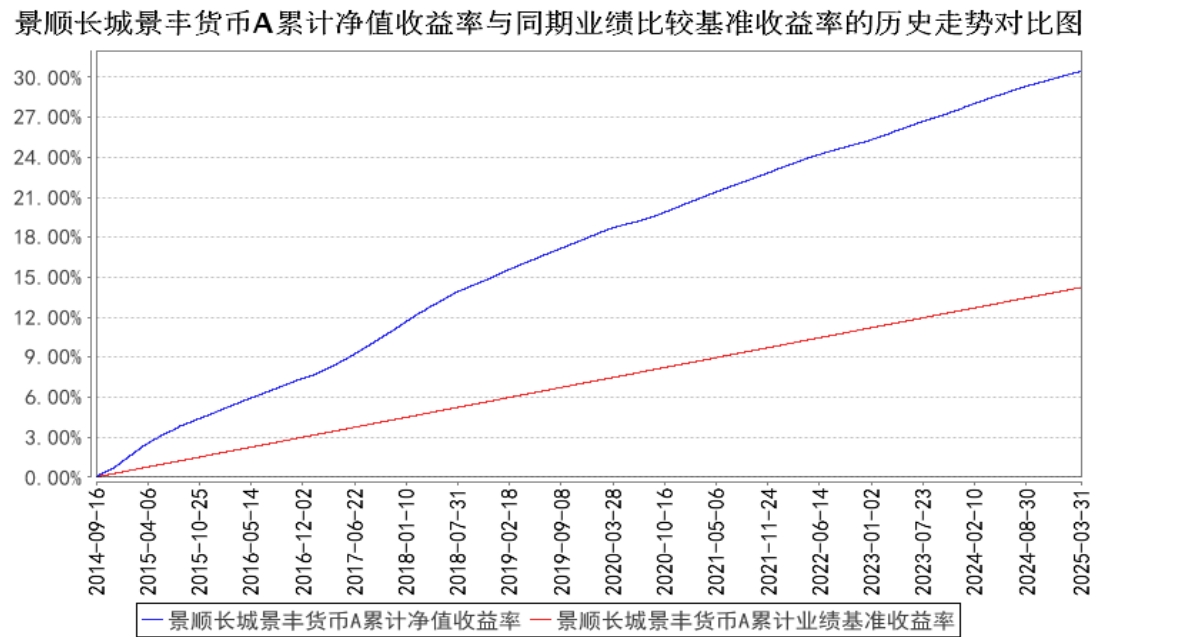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E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655%	0.0011%	0.3329%	0.0000%	0.0326%	0.0011%
过去六个月	0.7379%	0.0011%	0.6722%	0.0000%	0.0657%	0.0011%
过去一年	1.6202%	0.0015%	1.3472%	0.0000%	0.2730%	0.0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4353%	0.0014%	3.2881%	0.0000%	1.1472%	0.0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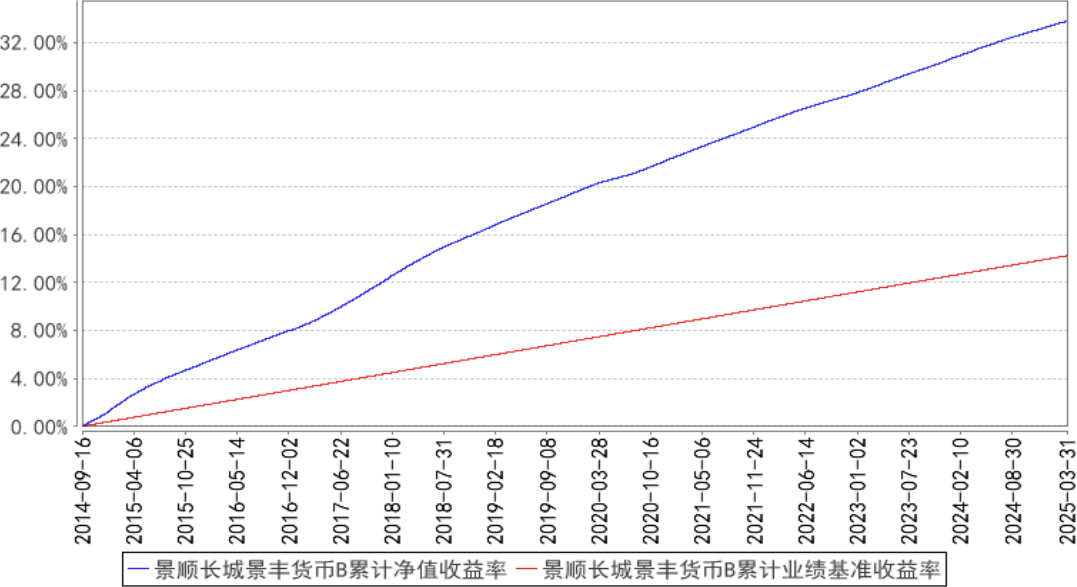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 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月结转份额；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2、本基金自 2022 年 10 月 21 日起增设 E 类基金份额，并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起开始对 E 类份额进行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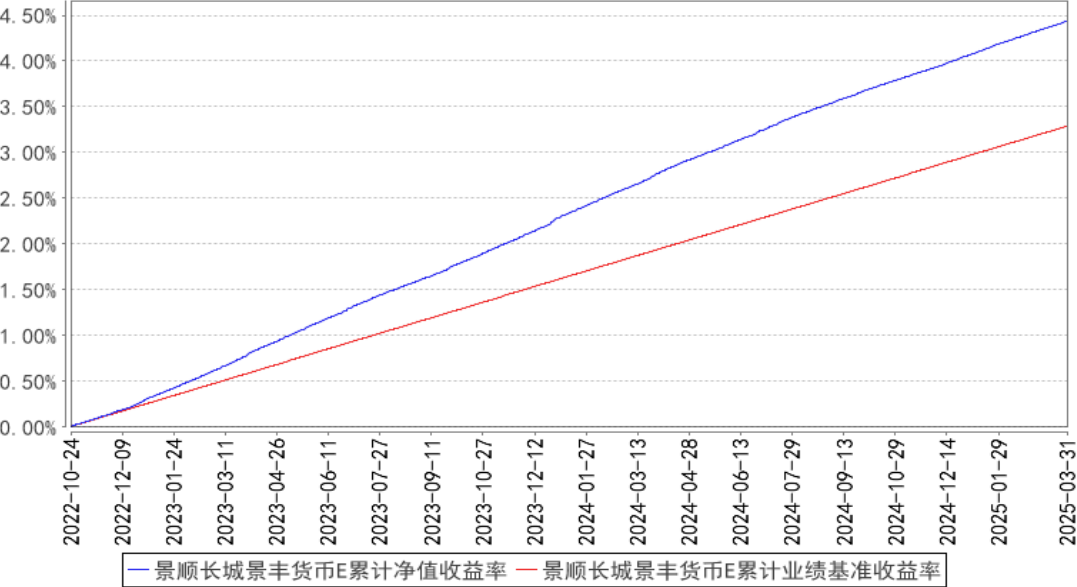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E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2014 年 9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自 2022 年 10 月 21 日起增设 E 类基金份额。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威霖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4 月 20 日	-	14 年	管理学硕士。曾任平安利顺货币经纪公司债券市场部债券经纪人。2013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交易管理部交易员、固定收益部信用研究员，自 2016 年 4 月起担

					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具有 14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米良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12 月 12 日	-	11 年	经济学硕士, CFA。曾任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零售银行部管理培训生、零售银行部高级客户经理,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贸易融资部产品经理, 招商银行资产负债部资产管理岗。2018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 自 2018 年 11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具有 11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黄惠伶	本基金的基金助理	2022 年 11 月 9 日	-	7 年	管理学硕士。2018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 历任交易管理部交易员、固定收益部研究员。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具有 7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 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 “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 “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 “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 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 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 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 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 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

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一季度总体的宏观经济走势延续去年四季度以来温和回升的态势，DeepSeek 等中国科技突破大幅增强了市场信心，财政前置发力有效对冲外部冲击的不确定性。2025 年 1-2 月，我国经济生产端总体平稳增长，新质生产力行业改善较多，生产端的良好开局为一季度经济增长实现开门红奠定了坚实基础。而消费方面受到春节和“以旧换新”政策的持续支撑。房地产方面，热点城市带动拿地回暖，竣工提振投资，但开工仍旧较弱，四季度止跌回稳组合拳带来的销售脉冲正逐步减弱。1-2 月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转负至-5.1%，销售金额同比转负至-2.6%。虽然今年以来二手房成交保持较为火热的态势，但是价格仍有下行的压力。财政发力带动了金融数据短期向好，1 月信贷数据开门红后，2 月金融数据则反映政府和非政府相关经济活动仍有分化，信贷需求处于复苏早期。价格水平距离全年物价目标仍有较大距离，指向有效需求仍待进一步提振。

政策方面，一季度货币政策进入观察期，在稳汇率、防风险、防空转的基调下，流动性明显收敛，资金价格保持高位。去年 12 月政治局会议上货币政策重提“适度宽松”，市场对于今年央行降准降息预期较高，但在一季度银行面临较大的流动性压力情况下，资金面明显转紧。从对冲手段来看，央行也相对克制，表现为当季并未进行降准降息操作，同时在公开市场操作方面也仅仅通过 omo 提供短期流动性，比如春节前大额投放约 2.6 万亿，季末前也只投放了约 1.3 万亿跨季资金。3 月 24 日尾盘，央行公告 MLF 之后将采用固定数量、利率招标、多重价位中标方式开展操作，MLF 政策利率属性进一步淡化，3 月的 MLF 也时隔 7 个月再次净投放，但从季度来看 MLF 余额仍继续下滑，当季共计回笼 9320 亿。在买断式回购操作方面，央行在前三个月分别净投放 1.7 万亿、0.6 万亿以及 0.1 万亿，投放力度也逐步减弱。1 月初，央行公告暂停开展公开市场国债买入操作，截至季末仍未恢复购买。

受到 11 月非银同业存款利率自律影响，非银存款大幅下降超 4 万亿，大行负债压力在年初明显增大，特别是临近春节，受 MLF 到期、春节取现需求增加以及税期影响，资金中枢大幅提升，个别时点隔夜资金价格成交在 10%以上。2、3 月份，月中在税期走款和 MLF 到期错位时资金面有所收敛，月末、季末逐步转为均衡，虽然并未重现极端情形，但隔夜价格中枢始终维持在 1.8%以上。DR007 月均值分别为 1.93%、2.01%和 1.88%，均大幅高于政策利率。

央行的操作以及资金价格高位运行，叠加官媒在不同场合的多次表态，市场对于“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预期逐步消退，债市对此反应剧烈，收益率曲线从年初低位大幅调整，中短端调整更大。以同业存单为例，春节前大行积极提价通过主动负债弥补较大的负债缺口，而流动性异常收紧，非银卖出负 carry 资产主动去杠杆，NCD 供需矛盾集中体现，3M、1Y 国股行 NCD 收益率从年

初低点 1.54%、1.58% 分别快速反弹至 1.98% 和 1.75%，曲线倒挂。虽然春节后资金面稍有缓和，带动收益率曲线高位回落，但随着资金中枢始终维持在 1.8% 之上，货币政策宽松预期退坡，银行负债问题也未得到缓解，NCD 对资金价格重定价，3M 国股行 NCD 继续大幅上行至 2.12%，而 1Y NCD 也跟随调整，在 3 月中旬上行至 2.03%，为本轮调整的高点。之后随着银行融出逐步回升，标志着负债问题得到一定程度的解决，同时非银季末前加大配置力度，收益率从高位回落，曲线也不再倒挂，但仍极度平坦。截至一季末，3M 和 1Y AAA 评级 NCD 分别收于 1.865% 和 1.885%，较去年末分别上行 31BP 和 27BP，曲线熊平。

报告期内组合严格遵循公募基金流动性新规中对货币基金运作的规定，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组合策略。3 月前组合操作较为保守，并在春节后主动降低剩余期限，进入 3 月随着资金逐步缓和以及 1Y NCD 超过当时尚未取消的 MLF 利率，组合快速拉高久期。因投资同业存款受限，组合配置上以同业存单、逆回购和信用债为主。因资金价格保持高位，套息空间有限，因此组合杠杆水平整体保持在偏低水平，季末有所拉升。

展望未来，宏观层面，近期高频数据呈现震荡的走势，环比动能有所减弱。后续中美关税协议落地仍有较大不确定性，但预计抢出口脉冲将逐步衰退，同时一季度开门红后，票据利率显示未来的信贷需求有可能季节性走弱，基本面对债市没有明显利空，收益率上行风险可控。

流动性层面，从近期央行操作方式来看态度边际缓和，即使跨季后 OMO 回笼，预计冲击有限，但重点在于隔夜资金中枢是否下行，央行可能仍将对资金价格有所要求。需密切关注关税落地情况，在基本面尚可的情况下，外部冲击有望成为央行态度转变的契机。另外，去年 11 月存款自律对银行同业负债造成较大缺口，而一季度银行通过主动负债方式将非银存款以同业存单和存款形式回流到银行体系，随着银行负债压力的减轻以及 MLF 招标方式的改革，预计 1 年期国股行 NCD 收益率上行空间有限，同时若资金中枢回落，NCD 曲线有望修复，呈现陡峭化下行走势。

组合将密切关注宏观基本面数据、监管政策、机构行为对市场的扰动以及央行货币政策操作，精细管理组合流动性，灵活调整久期和杠杆，力争提前预判并及时调整投资策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净值收益率为 0.365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329%。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B 类净值收益率为 0.424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329%。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E 类净值收益率为 0.365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32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849,101,537.85	64.25
	其中：债券	849,101,537.85	64.25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6,142,048.05	31.4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794,103.77	3.84
4	其他资产	5,484,964.27	0.42
5	合计	1,321,522,653.94	100.00

注：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中包含定期存款 50,338,667.09 元。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9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86,507,109.59	7.0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

1	30 天以内	40.00	7.01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4.8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7.3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24.9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19.2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6.51	7.01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240 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772,941.94	2.4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3,524,114.06	5.9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5,698,014.12	2.8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134,534.58	1.63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725,669,947.27	58.82
8	其他	-	-
9	合计	849,101,537.85	68.8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502094	25 工商银行 CD094	1,000,000	99,595,883.40	8.07
2	112405251	24 建设银行 CD251	1,000,000	99,363,620.20	8.05
3	112405257	24 建设银行 CD257	1,000,000	99,352,836.99	8.05
4	112593260	25 杭州银行 CD042	1,000,000	99,074,954.90	8.03
5	112404038	24 中国银行 CD038	600,000	59,625,864.06	4.83
6	112470338	24 宁波银行 CD154	500,000	49,857,810.20	4.04
7	112505114	25 建设银行 CD114	500,000	49,815,149.44	4.04

8	112408247	24 中信银行 CD247	500,000	49,593,515.97	4.02
9	112512030	25 北京银行 CD030	500,000	49,540,351.59	4.02
10	112593232	25 长沙银行 CD038	300,000	29,877,085.43	2.42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因客户赎回，导致投资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同一商业银行的存款、同业存单合计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被动超过 20%，将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期限内调整达标。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71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39%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37%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未发生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未发生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货币基金的债券投资采用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以避免债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地方分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地方分局等的处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地方分局的处罚。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地方分局的处罚。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的处罚。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进行了投资。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未出现

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5,484,964.27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5,484,964.27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A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B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 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85,120,391.95	609,931,752.27	410,133,427.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77,851,507.27	688,803,382.84	592,063,996.2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16,996,548.64	798,222,183.56	614,945,251.75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5,975,350.58	500,512,951.55	387,252,172.3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级别调整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级别调整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红利再投	2025-01-15	18,336.03	18,336.03	-
2	红利再投	2025-02-17	21,252.62	21,252.62	-
3	红利再投	2025-03-17	16,199.72	16,199.72	-
合计			55,788.37	55,788.37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